

股票代码：002083

股票简称：孚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6-041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11 月 6 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公司董事共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孙日贵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董事会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营运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该事项的详细情况参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 2016-042）以及《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11 日